

证券代码：832695

证券简称：华航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合法有效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线上视频会议

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、其他方式投票（线上视频会议）投票中的一种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4 日 09:00。

2、其它方式投票（线上视频会议）召开时间与现场会议时间保持一致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695	华航科技	2024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君致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就其2023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就其2023年的工作拟定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公司根据2023年度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拟定了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、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2024-001、2024-002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》

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会计师工作勤勉尽责，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提请聘任其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由其执行公

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提名刘二朋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》

提名由刘二朋接任褚鹏飞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；
- 3、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

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4 日 08:30-0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袁金辉 0371-67896385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华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